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5,468,980.53 元，加上本年初未分配利润 1,173,812,762.21 元，减去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总额 81,040,844.61 元，加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967,474.50 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546,898.0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215,661,474.58 元，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 3,850,597,725.21 元。按照母公司报表与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215,661,474.58 元。

3、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1,286,377,813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5,348,800 股后的总股本 1,281,029,013 股为基数测算，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52,522,189.53 元（含税）。

4、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已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1,040,844.61 元，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133,563,034.14 元（含税）；公司 2025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194,284,133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总额预计为 327,847,167.14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2.90%。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原则

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因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利润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133,563,034.14 | / | 78,671,232.78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711,602,264.77 | 27,680,721.7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18,606,854.67 | 77,181,582.84 | 332,744,393.35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3,850,597,725.21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1,215,661,474.58 | | |
| 上市公司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212,234,266.92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739,282,986.53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242,844,276.9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951,517,253.45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规划，并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等因素，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预计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64,537.96 万元、人民币 23,796.45 万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6.91%和 2.66%。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